

证券代码：874762

证券简称：新视云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长昊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均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1)、《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总经理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度公司的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 2025 年度的独立董事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业务规划，由公司财务负责人以审计报告为基础，对公司

2026 年公司财务关键指标进行了预算分析并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综合公司 2025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5 年薪酬情况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确认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并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董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1)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张长昊先生、许栋先生、王卓异女士回避表决。

(3) 关于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卢丁林女士回避表决。

(4) 关于独立董事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江小三先生、魏晋兵先生回避表决。

2.回避表决情况：

所有董事根据子议案具体内容进行了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除需回避议案之外的子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确认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张长昊先生、许栋先生、王卓异女士回避表决。

2.回避表决情况：

所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子议案具体内容进行了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批准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额度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单笔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小三、魏晋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召开股东会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